

证券代码：600225

证券简称：天津松江

公告编号：临 2016-070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 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恒泰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泰汇金”）向公司关联方天津市松江生态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江生态”）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租赁物为松江生态静海农业大棚设备，租赁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期限 12 个月，利率水平按照综合年利率 8% 执行，由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松江生态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恒泰汇金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5 日，为公司控股 75% 的子公司，松江生态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六次会议及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 2016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上述交易在该议案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公司名称：天津市松江生态产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津南区八里台镇八里台村（农业高新技术开发区内）

法定代表人：董刚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林业种植、农作物种植；畜牧及家禽饲养；淡水养殖；园林绿化；苗木花卉、蔬菜的种植、销售；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市政工程建设等。

天津市松江生态产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标的物基本情况

- 1、名称：静海农业大棚设备；
- 2、权属：松江生态；
- 3、所在地：天津市静海县城南侧；

（二）交易合同主要内容

- 1、租赁金额：3000 万元人民币；

2、租赁期限：12个月；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

4、租赁标的物：静海农业大棚设备；静海农业大棚位于静海县城南侧，占地面积 22.5 万 m²，建筑面积 9.1 万 m²，总投资 30000 万元，其中附属设施投资 15000 万元。

5、租赁利率：综合年利率 8%；

6、担保方式：信用担保，由天津滨海发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

7、租赁设备所有权：在租赁期间，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恒泰汇金；租赁期满后，恒泰汇金将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回松江生态。

四、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情况

本次融资租赁为恒泰汇金在业务范围内使用自筹资金开展的正常售后回租业务，利率参考市场水平确定，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对公司无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1、该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及市场化的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在议案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执行了有关的回避表决制度，交易及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对公司的全体股东是平等的，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大利益，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2、我们同意《关于授权 2016 年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特此公告。

天津松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6 日